

中华传奇

古今奇观

名刊文库

- 最后一个水鬼
- 高原风流
- 追杀画皮人

春风文艺出版社

中 华 传 奇

名 刊 文 库

士 今

— —

可 观

- 最后一个水鬼
- 高原风流
- 追杀画皮人



春 风 文 艺 出 版 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古今奇观/李勤学等主编. —沈阳:春风文艺出版社,
1998. 5
(名刊文库·中华传奇)
ISBN 7—5313—1889—X

I. 古… II. 李… III. 故事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N. I247. 8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98)第 09267 号

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
(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 108 号 邮政编码 110001)
建平县印刷总厂印刷 春风文艺出版社发行

开本:787×1092 毫米 1/32 字数:140 千字 印张:6 $\frac{3}{4}$

印数:1—8,000 册

1998 年 5 月第 1 版 199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责任编辑:洪 钧

责任校对:李守勤

封面设计:冯少玲

版式设计:张 磊

ISBN 7—5313—1889—X/I · 1642

定价:9.50 元

总序

多年前，我们曾提出重读张恨水的主张，其所以如此，盖因为当时有些“通俗文学”，如同被高烧弄得神志不清的病人，脏词秽语频出，胡言乱语盈篇，更有甚者，一些低俗下流、不堪入目的内容，也粉墨登场，招摇过市，直弄得涉世不深的青少年读者，误入迷津，年长的读者瞠目不解，怨言四起，从而出现了与通俗文学的优良传统背道而驰的局面。有消息说，为使中国的通俗文学得以健康发展，今天终于有人出来组织一些人讨论张恨水，重读张恨水了。这中间，尽管丢了一些羔羊，但能重修篱笆，也是好事。

通俗文学，也为郑振铎先生称之为俗文学，并有这方面的理论著作留世，可见，中国的通俗文学早已为我们的文学前辈所重视。

通俗文学一向有着很好的传统。

早在一千多年前，白居易的诗就“以六义为主，不尚艰难，每成篇，必令其家老妪读之，问解则录。”（《白居易集·白居易传》）在创作上，白居易“不尚艰难”的主张与向“老妪问解”的实践，不只为当时的人们所赞赏，同时，也为后人做出了榜样。因此，史家赞曰：“文章新体，建安、永明。沈、谢既往，元、白挺生。但留金石，长有茎英。”（《旧唐书·白居易传》）当然，对他的文格与人格，也有人一直在诋毁着，这些都无关紧要，因为人多嘴杂嘛。

文学总是让人看的，但是，对文学作品给多数人看，还

是为少数人所乐道，一直有着不同的看法与做法，这就是所谓的“阳春白雪”与“下里巴人”之争。其实，作为阳春白雪的《离骚》，并不因其词语的古奥，使人们失去对屈原的崇敬，因为历史总是称道那些忧国忧民的爱国主义者；那些低俗下流，并以“下里巴人”为幌子的东西，也不会因语言的浅白通俗，就为人们所赞赏，因为庸俗下流诲淫诲盗毕竟为人所不齿，为人所痛绝。显然，思想内容的健康与否，深刻与否，对一切文学艺术作品，都是重要的，通俗文学当然也不能例外。

我们所承认的通俗文学，除了历史上留下的民间文学及创作的通俗文学作品之外，还包括现实中出现的民间文学及以通俗化、大众化为特征、能满足一般读者消遣娱乐的文学作品。当然，优秀的通俗文学，还要做到雅俗共赏。由此，我们完全可以说，“阳春白雪”，不能“阳”得不食人间烟火，“下里巴人”也不能“下”得污秽不堪，作为通俗文学，尽管语意通达，意趣横生，情节曲折，形式简素，但是在内容上，却应当是健康的，严肃的，深刻的，有益的。这是通俗文学应当具备的首要条件，至于语言的运用，形式的演变，将会以时代的需要，作家的探索，而出新，而立异。也有人说，通俗文学，低人一等，其实并不尽然，正如一个人，一个团体，一个民族，一个国家一样，如若失去宝贵的自尊，还有何尊严可谈？通俗文学亦然，要想为人接受，为人承认，为人尊重，那么，通俗文学及其作家必须自尊，这个自尊不是别的，就是要有一个端正的态度，良好的愿望，孜孜以求的精神，如同为人们创作了许多优秀通俗文学作品的张恨水先生、文学瑰宝《三国演义》、《水浒》、《西游记》，乃至被称为百科

全书般的《红楼梦》，最初都是以通俗文学的面目出现在读者面前的，尽管当时不为人们特别是一些道学先生们所认识，所接受，而且，“黑哨”频吹，恶语不断。但是，历史还是最公证的，这些作品终于成为中华民族的骄傲，成为人类的精神财富。不言而喻，这些作品的作者，也一直令我们敬仰，令我们骄傲，何有“低人一等”之说？

人们的文化水平、艺术修养、欣赏趣味不同，对文学艺术作品的需求，也应当有所区别，有的人为名垂青史的经典交响乐所倾倒，也有的人痴迷于评弹与二人转，这种“萝卜白菜各有所爱”的现象是极为正常的。正因为这样，春风文艺出版社在编辑出版了《名刊文库：〈收获〉选萃（1957—1997）》的同时，又编辑出版了这套《名刊文库：〈中华传奇〉》。前者是人们通常所说的严肃文学或是纯文学，后者则是通俗文学，这些都是从一些知名的刊物上精选出来的，是刊物中的精华，其目的在于让读者用少量的花销，少量的时间，读到更多的有思想有故事有益于身心健康的作品，其用心之良苦，可见一斑。

当今，报刊如林，各有特色，名刊名报，比肩而立，窃以为，编辑出版《名刊文库：〈中华传奇〉》，同编辑出版《名刊文库：〈收获〉选萃（1957—1997）》一样，都是一种尝试，一种探索，而且，这种尝试与探索，还应推而广之，扩而大之，其所以如此，原因在于，“人是铁，饭是钢，一顿不吃饿得慌”，物质上如此，精神上亦复如此。

洪 钧

1997年12月8日匆草

目 录

- 总序
- 最后一个水鬼/1
- 高原风流/64
- 追杀画皮人/156

最后一个水鬼

大佬挥起一把带血的砍刀，一条断臂随着一具近在眼前的尸体卷入急流。

一 走水人遇上水匪

做水头的人得有名气、胆气，还得有威信。

他全具有。他练就的过人力气过人胆气打下的威信注定他要端水头这碗干饭。筏子上的人叫他大哥，实际上他叫大佬，老九叔给他起的名儿。

大佬最爱在闲空时眯缝着眼，品上茅台一样逐个“品”着身边正各司其职的五条汉子的“味道”。

这是五个金难换的兄弟。他们走上他的筏不容易，不九死一生脱胎换骨扒过几层皮的到不了他手下。他像赶马车的老板，既严厉地对待他的驯马，又百倍小心爱护他们。他和他们相互依赖，谁也分不开。

天河有三百六十五里水地，三百六十五道鬼门关呀！

上无瓦，下无地，他手下的弟兄每人双肩上都老婆子女一担挑，惟有死心塌地走水这一条生计；他大佬呢，死仔死老婆光杆一条，老婆子女的惨死，使他的心头腾起一种野气，生出几分凶悍。

此时，筏子蓦地后仰，像奔驰的马被勒住嚼子。久子死扳横舵，眼睛珠子都快迸出眶外。

他们遇上了水匪。在“豁缺嘴”的狭窄水口，一根手臂粗的篾缆霸蛮地横拦在离水浪头一尺五寸高的地方。

这是信号，表示让留下“买水钱”。

不知由哪朝哪代起，反正，在有了靠水吃水的筏子运货后，水匪便跟着出现了。水匪丝毫不比山上的匪逊色，全都是水性超人艺高心黑手毒的家伙，他们或结伙或打单，通常，打单的“独匪”又要比结团的匪凶狠得多。水匪索钱索物，是不让凡人见面的（一旦露面就必置对方死地，免得暴露），只在险要隘口拦上一根索子，表明“来了”。晓事的过往筏子或商客，只要在明亮处自觉将周身掏光脱光（可以留一条裤衩），同时把“东西”码齐在索子桩头，再挥斧砍断索子，保险不会再出事。若是凑巧没带着钱或不脱衣服的，也行，轻的留下你一条胳膊，重的让留下脑袋。也有心眼活络的：赌假！事先准备好一小袋“哔啷”响的铁片、关金，只外边二张是真钞票，结果……

后边的船往往能看见一条条尸首在漩涡边上打转转

……

亲眼目睹其惨的人会极其服帖地乖乖双手奉上“贡品”。

一传十，十传百，水上的筏子少了：胆小的改了行吃旱路饭，旱路饭再艰难，总比吃水上饭的凶险小些。水匪和走水的汉子，在这三十三道湾的水路上，厮拼流淌的血染红了这条天河水。

拉锯走水。

水匪胜，冤死者的人头挂在礁岩上示众。走水人胜，水匪的一只眼珠子被鱼鸟噙在嘴里。

难怪这条水路一到阴历七月十四（鬼节）就阴风飕飕。

大佬自诩自己福大命大，水好。自打正式走水那时起，风里雨里，凶险无数，却没一次“留下买路钱”。但是，自从河上的筏子一条一条稀了下来后，大佬就每每扣紧腰间的武功带，两眼睁若鱼鹰，不含半点疏忽，他有了一种从未有过的预感。

预感终于兑现。

“豁缺嘴”是三十三道湾第一凶险关。两旁怪石嶙峋，不时可闻野猿叫。十有八九的筏子出事都在这里，右侧的那块平石台就是搁尸台，“豁缺嘴”早成了“鬼门关”。

筏子打横斜泊在崖石壁边儿上，筏子初时打颤，继而死寂，连水声也减弱了。灰雾裹着四周，有一种鬼气缠绕。众人的目光全定在他们大哥的脸上。大佬的眼睛闭紧，这是他拿主意的习惯。大佬仰起了脸，目光刮鳞刀般一一“刮”过众人。众人一凛，他们太熟知头儿的眼光了。

大佬并没开腔，只伸出一只手，柳条仔急忙递过水烟筒，四喜打燃火石，水烟筒被大佬那宽大有力的嘴巴捂得严严实实，吸得“咝咝”响。

五条汉子会意地一笑，都各自掏出烟包，一人卷上一

支，慢条斯理地吸起来。

大佬的嘴角不屑地朝右掀动，神情似笑非笑，手臂上的黑肌腱一坨一坨鼓成了“老鼠”。他完全是用第六感官找到了他们的对手——右岸头顶的一丛长着茅草的峭崖上，正盘坐着嘴捂黑巾的水匪头。自己和手下人的一举一动，无不处在居高临下者的窥视之中，枪口或刀锋正朝着他们，只要他们在举止上稍有不得时的地方，水匪要杀他和五条汉子，不费吹灰之力，简直他们就是几只拔光毛的鸡，满河的水就是煮鸡的锅。

“买路钱”他们有的是，整大洋三千。那是天河镇首富刘大八让置货的钱。

只等他大佬一个手势，钱袋子抛上岸，缆索自行松开，下滩水，好走得很；钱去命留，留得青山在，不怕没柴烧
……

偏生大佬就不晓事儿，牛性“腾”了上来：操你老妹的！大家都一百二十斤的水，谁输谁？做人做到软了卵泡的份上，不如死了好。妈的！你想抢老子的，老子还想抢你咧……

三口水烟吐尽，大佬立起了身，挥挥手：

“走走走！在这个卵位置歇久了不会厌烦呀？”

“走啰！”众人吆喝。“嘭！”拦筏缆索被一斧斩断，筏子顺水直泻。雾中有一种豪气回荡。一伙人不约而同释口气，刚欲说笑来放松一下神经，筏尾压舵的大佬从牙缝缝迸出了一道“命令”：

“腰带扎紧，刀子出鞘，分两边站稳。”

刷——祖传的长刀划得灰雾后退几尺，几道“银链”耀

眼。

急泻而下的筏子转眼走在了“懒滩”上。“懒滩”的水道裁纸刀裁过似的直、宽、深、缓，没有暗礁、漩涡，水色沁绿。往常，走水人要借这一程松口气，舒络舒络筋骨。

大佬左右一扫，缓缓摆开八字步，一尺二寸削铁如泥老九叔生前握了一辈子的钢刀握在了手上，像是有怀疑，他用手指试试刀锋。

一左一右两条七尺小船夹了上来，雾大，同样一袭的黑，看不见庐山面目，只刀锋贼亮。

六个鬼魅一样的水匪。

规矩！六对六，六六大顺！

筏子抛下了石锚。夹攻的小船闪过一道狐疑，动作变得谨慎，离筏子不到一丈远了，小船一寸一寸挪近，到一尺远的时候，倒停下了。十二双眼睛如同刀刃上的冷光对峙，都觉到了震慑。没有呐喊，没有马上就动手，泥雕木塑都“钉”在原地。空气浓得像要爆炸，猛地，水匪头举起了钢刀，小船伸出钩子钩住筏子。

大佬依旧不“先下手为强”。

小船和筏子碰了一下靠上了。“托！”六条虎背猿腰身手极捷的水匪跳到了筏子上，短促地“呀”了声，挥刀便砍。只有大佬和水匪头还在对视。大佬似笑非笑的神情让水匪头疑是眼睛生了梅花疮，以为自己碰上的是一个傻子。大佬便在对家一愣神的当口，脱手的渔叉般朝水匪头扑上。大佬的身型优美如野豹，弧光一闪，稍纵即逝。

叮叮当当……

喘息、怒骂、哀叫……

不断有人跌倒站起、站起跌倒，继而有了落水声，浪花溅得蛮大蛮高；野猪般的惨嗥也有了，倒在筏沿的人，冒出出血的声音让人想起倾斜的酒葫芦。

一个、又一个……

刀刃战初时是各对各，一比一，公平交易。待到酣时，好章法便混乱了。有时斜里会飞来另一把刀，伴随的便是另一种不正常的喊叫，无人能分出自己或对方身上流的是汗还是血。在众人眼里，满河的水都是血，待到自己身上的血流尽了，那水便浓稠了。

有时命比钱值钱，有时钱比命值钱，眼下就是后者。三千现大洋的牛皮布包沉甸甸绑在筏子中间，厮杀的人往往在精疲力竭之际睃那部位一眼，立即就会重新注入力气，喊杀声大振。

钱能害死人！

时间显得长了，大佬焦躁不已，眼睛血红。他的眼睛被血糊住，看谁都一个样。他的大脑皮层开始麻木、迟钝、近乎疯狂，以至他再次举刀劈向另一张失色的脸时，那张脸惊恐万状，连声叫喊：

“大、大哥，醒、醒醒，是、是我，久子！”

久子？啊！是自己手下兄弟。砍刀再也握不住，一丝力气也用完了，随着砍刀一声“咣啷”跌落，他“醒”了过来：他们——胜了。举目四顾，除开他们脚下踩着的筏子，水匪、水匪的小船，哪儿还有一丝影子？不远的漩涡口上隐伏着二个黑影，看清了，那是二具水匪尸。天上的雾一定被刚才那场恶杀吓坏了，悄悄弥漫四散，水天豁然开阔，亮色一片。

大佬的眼睛扫描木然挺立的五个生死弟兄身上的各个部位，再往脚下的位置看去。只一瞥，大佬的身子便无力地晃了几晃，那三千现大洋……没了！筏子中间的索子被斩断二节，随着水力，时而荡开露出一道裂隙，时而……

大佬浑身汗如雨刷，脑壳“嗡”了一下便失重跌坐筏上。他知道，吃走水饭的他，这一辈子就到此为止了，也就是说，老九叔传下的衣钵到他的手上毁了。

好久好久，大佬才受伤的野猪般长嚎出声，他命不该此，老天爷不公正，他倒在筏上，希冀从某一个角落钻出个未死的水匪，麻利地给他一刀……

伴他倒下的，还有一个人：久子。

“大、大哥……”

久子的声音非同一般。

大佬张开失神的眼睛看去：久子受了重伤，左胸和小肚上着了致命刀，一截肠子搭出来，都变黑了。麻劲刚刚过去，等到叫完“大哥”时，离断气差不了几下了。

“痛、痛、痛死我了，大、大哥，求你，给、给个快性的，好、好歹跟了你这么一场……”久子哀哀地恳求大佬，豆大的虚汗顺着蜡黄的脸滚落。

筏子上的人不约而同地筛糠般抖。

“大哥……”久子的声音让人听不下去。一伙人哀哀地望着大佬。

泪水从大佬眼眶中大颗大颗涌出，泪珠跌落河水中。大佬喑哑地开了口：“兄、兄弟！”跪下挪近久子，手朝后伸，也不看是谁递的刀子，上边的血还未干，顺柄流进大佬的臂弯。大佬的手抖得厉害，好一会儿，才握死了，横横心

再哽咽一句：“久子兄弟。”手起刀下，身首异处的久子无声息地滑入水波中。

水匪完了，久子完了，真正鱼死网破，打了个“平手”。死的去了，活着的却不好过，尤其是他大佬，水匪没能要他的命，失了三千现大洋的刘大八可要他的命，他大佬上天入地全无门。大佬眼前出现了幻像：刘大八口噙剔骨尖刀阴阳笑着走上来；久子的病猫老婆和五个瘦成小麻秆的仔子在号叫……

“嗷——”大佬扯直脖子嚎了一声，一口淤血喷了出来。

他身上的麻劲也过去了，脊骨的痛难忍，那是左肩胛上传出的。撕开烂袖一看，痛得闭紧双目，倒吸一口冷气。肩胛下去五寸，被剁了一刀，连皮连骨连肉，断了三分之二，只一大块虚皮系住了一根晃荡的手臂。

不等众人发喊，大佬刀落，将这截“累赘”削了，接着一脚，手臂随久子去了。

剧痛和失去平衡使得大佬感到自己是那截甩出去了的断臂，他痛得快昏过去，迷糊中，只听到柳条仔惶惶征询大伙儿的意见：

“这样大哥会死的。筏子靠岸吧？靠哪里？”

“只有好滩好靠了，这儿前不着村，后不巴店……”满兴答。

好滩鬼比人多，走水的人除非万不得已，从来过这段水域都把筏子打得飞快，生怕沾上鬼气，不吉利。

决计上好滩。他们自信是刚从鬼门关赶了一趟圩回来的，鬼奈何不得，不怕。

二 两个神秘的女人

天河水有三十三道湾，三十三道湾有三十三个滩，这滩实际上就是一个村子所在。走水人兴吉利，滩子起名也要图吉利。打比说这好滩吧，老古时就不这样叫，叫“嚎滩”。这个村子吃走水饭的人到头来不是死就是伤，因成日价有女人的哭声而得名。

“嚎滩”改叫好滩。虽然叫了好名，这滩上的人照死不误直至眼下寥寥三几家……

好滩上只剩有五户人家，算来这五户都不是生根土户，全是外地一夜之间出现的外来户，每户都有自己的隐私，每户都心照不宣的谁也不挨谁拉开一定距离，不知过去多少年了，鸡犬之声可闻，往来却是不曾有过。

大佬被四个兄弟轮流背着走上了大樟树脚下的那间竹楼。

竹楼只一老一少俩女人。

老的五十来岁，是个青光眼，眼珠子光转却看不清人。她脸上的皱纹如同纵横的沟缝密布的礁岸，无论从哪个角度看都那么怖人。有留心的人掐算了一下，一年四季，老太婆走下竹楼的次数屈指可数，偶尔下竹楼一次，还多选在阴霾天，突然有一声什么响动，能吓得她跟流星般往回滚。老太婆一定见过、经历过什么惊吓，加上一户俩女人在这种野地方“落草”，更担惊受怕。

少的女人能让人往三十上下看，大概跟老太婆一样长年怕见阳光，长的肤白肉嫩。白肤的人容易显漂亮，“一白

遮百丑”，原本并不特别的眉眼在白的底衬下就变得惹人。没人说得出来她的来历，嫁没嫁过男人，容不容泊岸野客趴到她身上，和老女人是什么关系，反正，她胸脯上的一对奶子能顶死牛。走水野客全是男人，离家少了家中女人索性，凡见了她的无一例外眼冒幽火，十魂去了九魄，恨不得马上给她留下“买路钱”……

少女人给人的印象是不卑不亢，绝少笑容，成日忧忧来，郁郁去，像有比天河水更深的不堪往事。

竹楼里外，少女人无声无息地忙乎着酒坛，竹楼后边有个熬酒桶。老太婆没插手，翻着白眼扶着火筷坐在成日燃烧的火塘旁倾听响动。

看到几个血迹斑斑的人出现在门口，少女人并不慌乱，只手脚麻利地腾开火塘一角，移出张长春竹椅让大佬平躺下。

火塘里的火“哔剥”响着，空气中有一股很好闻的木柴香气，竹楼外有浓雾，屋里漆黑，松明被点上了，几个男人的气息拽得它飘忽不定。

女人瞟了青光眼一眼，不声不响从热瓮中舀出半木盆温水，蹲下给大佬拭洗血污。

先洗外围，然后是伤口。湿布触上碗大的断口处，大佬哆嗦一下，痛醒了。睁开眼睛，大佬的瞳孔放大一下，复闭上，喃喃自语：“这是天数，落在你手上。我把他杀了，送下一只臂膀给他做伴。”女人漠然，只轻轻点头，表示相信。她早从一伙人进门时就猜到迟早有一天会发生这一切。水里岸上，死去了的和进门来的在她眼中全都是“匪”，都是“虎”。是匪是虎就会杀人吃人，没什么两样。